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(如有)

2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2.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2.1.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北京丰台医院)的(2025 年信息化建设经费(新院区网络灾备建设项目建设)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北京丰台医院)的(2025 年信息化建设经费(新院区网络灾备建设项目建设)),属于(服务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44人,营业收入为10545.75万元,资产总额为14211.67万元¹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7 月 30 日

